

携手为人类命运共同体撑起辽远发展天空

●上接A01版

1910年,在第二次国际社会主义妇女代表大会上,经国际妇女运动领袖克拉拉·蔡特金提议,3月8日确立为国际劳动妇女节。这不仅是对芝加哥穷困女工罢工示威的纪念,更是推动全球妇女争取平等劳动权益、改善劳动条件的号召与行动。

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便把促进妇女解放作为革命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一大代表们讨论了妇女解放的问题。同年12月,中国共产党以“中华女界联合会”的名义在上海法租界创办《妇女声》,开展“宣传被压迫阶级的解放,提醒女子加入劳动运动的工作”。《妇女声》创刊号这样写道,女子是人类社会的一分子,有应尽的义务和应享的权利,应当自己支配自己的生活和“经济组织变化的结果,迫使她们离开家庭奴隶的遭遇,走到社会中来,要完成我们历史的使命”。

1924年3月8日,中国第一次“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庆祝活动在广州举行,中国妇女运动的先驱何香凝主持大会并发表演讲。这次活动“对全国妇女有很大影响,为以后中国妇女运动开辟了一条广阔的道路”。

“总需要一个人证明,女性也能做到。”1926年8月,美国女游泳运动员格特鲁德·埃德尔向英吉利海峡发起挑战,并打破此前由男性创造的纪录。然而,不少媒体只热衷于讨论埃德尔“不合习俗”的短款泳衣,断言她的成功“不过是运气”,因为“女性终究无法持续承受极限负荷”。同媒体报道形成反差的是,在埃德尔有可能被汹涌洋流卷走的艰难时刻,英国海岸上的居民自发燃起一堆堆篝火为她导航。暗夜中升腾的火焰,是对“乘风破浪女王”的致敬,也为驱散比海峡更难跨越的性别偏见注入温暖的力量。

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1946年,联合国设立妇女地位委员会;1948年,《世界人权宣言》将性别平等纳入人权框架;1952年,《妇女政治权利公约》确立妇女平等参政权利;1975年,联合国第一次召开专门讨论妇女问题的世界性政府间大会,提出了“平等、发展与和平”的目标;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系统界定歧视范畴;1985年,联合国大会核准通过《到2000年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前瞻性战略》,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妇女的愿望和要求被听到;1995年,北京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通过《北京宣言》与《行动纲领》,围绕“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主题,确定了妇女发展的12个重点关切领域及各个领域战略目标 and 政策框架……一个个“争取平等的里程碑”,逐步构建起全球妇女权益保障的制度体系,引领性别平等事业从理念觉醒走向实践深化。

今天,许多昔日遥不可及的梦想已成为现实。1995年至2024年间,189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1500余项促进性别平等的法律改革。妇女参与政治经济活动权利受到法律保障,妇女接受教育、婚姻自由、职业自由成为社会共识。

然而,各国各地区妇女发展水平并不平衡,男女权利、机会、资源分配不平等现象依然存在,对妇女潜能、才干、贡献的认识还不够充分。

妇女既是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伟大力量,也是自身命运的主宰者和创造者。妇女事业发展迈出的每一步,都凝结着艰辛的奋斗。

肯尼亚首都内罗毕有一条以社会活动家旺加里·马塔伊命名的宽阔大道。“当女性拥有了经济自主权,她们就能更好地保护自己的国家”。近半个世纪前,马塔伊发起“绿带运动”,带领农村妇女植树造林,改善生态环境,通过出售木材、水果增加收入。2023年,“绿带运动”已推广至非洲30多个国家,为数十万妇女提供环保技能培训与增收机会,成为妇女参与生态保护的重要平台。

来自湖南苗乡的2025年“最美巾帼奋斗者”杨淑亭,同样是奇迹创造者。20岁时,杨淑亭因交通事故高位截瘫,可她坚信自己不是一个废人,只要别人能做到,她也能做到。从第一个月收入7块7毛钱的游戏代练起步,杨淑亭当客服、开网店,坐着轮椅接货送货,再苦再难也绝不放弃。2013年至今,她创办的合作社及公司已带动贫困户、残疾人等上千名群众就业增收,产品远销多个国家和地区。她在轮椅上成就的自强不息的人生,让更多女性读懂了什么是“没有风雨,怎有彩虹”。

奋斗的故事,漾开叩击人心的回响。

“我们的生活都不容易,但是那有什么关系?我们必须有恒心,尤其要有自信心!我们必须相信我们的天赋是要用来做某种事情的,无论代价多么大,这种事情必须做到。”

居里夫人写给姐姐信中的一段话,道出无数女性百折不挠、勇毅前行的心声,蕴藏着冲破桎梏、向阳而生的坚韧,勾勒出崎岖山路上咬牙攀登、永不言弃的身影。裹着万柔情、带着泪水与欢笑,从心底迸发出的强大力量,为每一次奋斗赋予了沉甸甸的意义,也让一串串坚实的足印,汇聚成夜空中为梦想引

路的浩瀚星河。

(三)

“发展离不开妇女,发展要惠及包括妇女在内的全体人民。”

“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妇女权益,靠发展改善妇女民生,实现妇女事业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

牢牢把握两百年来妇女解放和发展历程的核心脉络与本质规律,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劳动是人的本质活动的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出发,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突出强调妇女的主体地位,充分肯定其作为劳动者与社会实践主体的核心价值,深刻揭示了妇女全面发展与人类社会进步相统一的内在联系,并以明确的实践路径为推进全球妇女事业提供了科学指引。

农业社会中,女性劳动嵌入家庭协作,同时承担育儿责任,被依附于家庭。工业革命带来新的机会,女性开始走出家庭,投身工业化生产。在早期工业国家,面对恶劣的工作环境、超长的工时和仅有男工一半的报酬,女工们开展了顽强的斗争,迫使政府出台了一些旨在缓解矛盾的法规,但工厂主以解雇或降薪等手段继续压榨女工。“最后找到工作、最先失去工作”,劳动力市场上妇女的卑微处境长期未能得到实质性改变。

“在莫斯科的一个制砖工场,一个24岁的姑娘每天制砖2000块,只有两个未成年的女孩子作助手,帮她运土和垛砖。这两个女孩子每天要从30呎深的土坑里通过很滑的斜坡挖出10吨粘土,并把它运到210呎远的地方去。”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笔下,记录着19世纪英国女工的生存状态:有的女性每天要工作18小时,繁重的劳动让她们的脊背骨和盆骨都变形了;她们的身体还被裹尽天良地置于有毒物质等等的侵害之下;她们在怀孕后,一直到分娩前一瞬间还要在工厂里工作……即便在这种糟糕的工作环境和寥寥无几的工资待遇下,她们仍甘愿接受盘剥。

与底层劳动妇女全然不同,资产阶级妇女“闲暇”在家,成为丈夫财产和地位的装饰品。一些人不满于这种百无聊赖的生活,开始寻求新的出路。

南丁格尔带领38名女性护士前往克里米亚救护英军伤员,并于战后创办了世界上第一所护士学校。她虽未直接参与妇女运动,但以亲身实践证明女性的职业能力与价值,客观上为妇女拓展从业范围、提升社会地位,发挥了推动作用。

历史总是在迂回中前行,妇女就业始终受到陈规旧俗的制约。两次世界大战为妇女加入劳动大军提供了更多机遇。然而,战后为安置大批退役士兵,女性需腾出工作岗位俨然成为欧美国家主流社会声音,一些人公开宣称妇女参与社会和经济活动是家庭安宁的危害。

“妇女解放的第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事业中去”——早在1884年,恩格斯就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阐述了这一重要论断。

19世纪末,挪威剧作家易卜生塑造的为挣脱“丈夫的玩偶”地位而毅然出走的娜拉,成为觉醒女性的象征。然而,如果没有经济上的独立,娜拉出走后又会怎样?对此,鲁迅尖锐指出:“娜拉或者也实在只有两条路:不是堕落,就是回来”。彼时的中国,封建礼教余威犹在,妇女仍深受毛泽东同志所深刻揭示的“政权、族权、神权、夫权”四条粗大绳索的束缚。纵有娜拉式的觉悟,若无挣脱这四重枷锁的社会革命,新觉醒的女性终究无法摆脱被禁锢于家庭的宿命。

人类发展至今,女性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广度与深度前所未有。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将性别均衡纳入各个领域。最新的联合国妇女署和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报告显示,2024年25岁至54岁年龄段的女性的劳动参与率是64.5%,已深度融入各行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2024年报告显示,2000年至2024年间,全球女性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从18%跃升至37%。

推动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是提高妇女地位的关键路径。经济参与赋予自主能力,社会参与带来影响力,全面融入消解偏见,妇女地位提升获得愈加坚实的支撑。

“世界上的任何事情,要是没有女子参加,就做不成气。”这是毛泽东同志1939年在延安举行的“三八”妇女节纪念大会上提出的重要观点。

时代从未停止书写鲜活注脚:实验室破解芯片密码的女性科学家、社区里守护民生温度的女性网格员、田野上孕育丰收希望的女性新农人、太空中遨游探索的女性航天员……“她力量”正在成为驱动时代发展的重要引擎。

世界银行报告显示,若女性就业率与男性持平,人均GDP可平均增长近20%。联合国妇女署和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报告显示,仅消除性别数字鸿沟一项举措,就足以惠及全球3.43亿妇女和女童,到2050年可使3000万人脱贫,并预计到2030年推动全球经济增长1.5万亿美元。

为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

加速行动,需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发展战略,既要考虑各国国情、性别差异、妇女特殊需求,确保妇女平等分享发展成果,又要创新政策手段,激发妇女潜力,推动广大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

20世纪50年代,中国土地改革让妇女平等获得土地,这一保障女性土地权益的实践,与联合国粮农组织后来倡导的农村性别平等原则一致,为亚洲农业国家提供了可借鉴的政策思路;20世纪70年代,中国赤脚医生制度获世界卫生组织认可,被多个发展中国家借鉴,有效助力当地基层妇幼健康改善;改革开放后,中国乡镇企业“打工妹”走出家庭、就业增收的故事,激励不少国家和地区的女性拓展自我发展空间、改善经济地位;进入新时代,中国脱贫攻坚中的妇女小额信贷、乡村振兴中的女性创业扶持等模式,通过与联合国妇女署的务实合作,纳入全球性别平等领域的经验交流体系,为各国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了借鉴参考……

中国实践证明,推动妇女参加社会和经济活动,能有效提高妇女地位,也能极大提升社会生产力和经济活力。

(四)

“重申基本人权、人格尊严与价值,以及男女与大小各国平等权利之信念”。犹如一道光芒划破历史天空,《联合国宪章》序言中这一重要表述,彻底否定了“身份决定权利”的传统偏见,实现了从“性别歧视”到“人格平等”的伟大跨越,为现代人权体系奠定了文明根基。

人类的进步从来都不是笔直大街上的漫步,而是在新旧观念交锋中开辟征程。

1945年4月至6月,联合国制宪会议在美国旧金山举行。51个创始国中,只有30个国家赋予妇女选举权。签署《联合国宪章》的850名代表中,只有4名女性。

巴西女代表贝尔塔·卢宾定维护“人权若不含性别平等,便不是完整的人权”这一原则立场。深知此事非一己之力可成,她为此多方奔走,积极游说各方人士,推动将性别平等内容纳入《联合国宪章》。

性别平等相关内容最终确定纳入宪章的那一刻,女性代表们喜极而泣,全场响起雷鸣般的掌声。“我播下了良种,它已开始结果,尽管没有我想象那么快。”回首历史性一幕,当年代表多米尼加参与《联合国宪章》签署的米内尔尼·伯纳迪诺女士感慨万千。

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妇女权益就是人权不可或缺缺的组成部分,保障妇女权益无异于回归人权平等本质。历史上妇女权益长期缺失,现实中性别歧视视而不见彻底消除。保障妇女权益就是纠正历史不公,也是对现实痛点作出回应;妇女权益的保障程度检验着人权水平,更关乎人权的完整实现。

“妇女权益是基本人权。我们要把保障妇女权益系统纳入法律法规,上升为国家意志,内化为社会行为规范。”

习近平总书记记在2015年全球妇女峰会上的重要讲话掷地有声,深深镌刻在以妇女事业发展推动人类文明进步的壮阔历史进程中。

1953年,申纪兰随新中国首个妇女代表团走出国门,赴丹麦哥本哈根参加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召开的妇女大会。这位初级农业合作社社长有太多的好话想说。“女社员和男社员搞起劳动竞赛,干一样的活儿,干一样的工分……”朴实无华的讲述传递着中国故事的温度,那双布满老茧的手,更是让各国代表明白了为什么中国妇女能顶起“半边天”。一年后,申纪兰作为第一届全国人大代表走进中南海怀仁堂。她积极维护妇女劳动权利,倡导并推动“男女同工同酬”写入共和国宪法。从一个村庄的实践探索上升为国家根本法的制度保障,社会文明的价值重构回应着亿万妇女的时代诉求。

70多年来,中国与时俱进强化男女平等的法治保障,将保障妇女权益贯穿于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各环节,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进程中,推动妇女权益保障水平不断迈上新台阶。

坚决维护作为首要基本人权的生存权与发展权,是构筑妇女权益保障的核心支柱。生存权为发展权筑牢根基,发展权为生存权拓展空间。

生存是享有一切人权的基础,人民幸福生活是最大的人权。广大妇女生活质量的提升,依托于享有尊严、免遭暴力的坚实守护和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体系,更得益于消除生计焦虑的有效保障。更好的发展则需要稳步实现经济独立的赋能平台、跻身领军人物的可行路径、参与治理的重要场域。只有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才会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在全球层面,生存权与发展权的核心地位及其相互增益的关系已形成更广泛共识,而妇女权益保障作为其重要实践维度,正得到愈发清晰的关注。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将歧视范畴从公领域延伸至私领域,将

保护妇女生殖健康纳入缔约国义务,特别关切农村妇女权利,要求通过采取暂行特别措施和变革歧视性性别文化,构建起全球性反性别歧视的行动框架。《公约》已获得189个国家批准,成为全球认可度最高的人权公约之一。截至2024年11月,联合国妇女署发起的“联合起来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全球运动已助力全球165个国家制定了反家庭暴力法律。在此基础上,完善法律制度、保障妇女各项权利领域的全球合作,正持续深化并发挥实效。

1995年9月,北京世界妇女大会通过《北京宣言》与《行动纲领》,为推动性别平等与妇女发展绘就发展蓝图,成为指导全球妇女事业的纲领性文件。《行动纲领》强调政府要积极履行主体责任,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将贫困、教育和健康等发展中国家最为关心的问题放在突出位置,充分考量民族特性、地域特征及多元历史文化宗教背景,彰显了鲜明的公平性与务实性,时至今日仍产生着积极影响。

“变革已经开始,没有回头路!”这是北京世妇会秘书长格特鲁德·蒙盖拉在闭幕式上作出的有力宣示。30年来,全球妇女权益保障事业的一系列积极进展对此作出跨越时空的生动呼应:女童教育逐步迈向平等,各国持续取消歧视性法律……

立足这一实践,将人权普遍性原则同本国实际相结合,从本国国情和人民诉求出发推动妇女事业发展,确保广大妇女依法享有广泛充分、真实具体、有效管用的权益,日益成为全球共识。走顺应时代潮流、适合本国国情的妇女权益发展道路这一理念得到广泛认同,世界各国的探索与努力也在不断走向深入。

(五)

女性运动员占比创下历史新高,参加项目总数同样为历届之最——2022年北京冬奥会成为性别最均衡的一届冬奥盛会,女性的风采与力量更加充分展现在世人面前。

时光回溯到1900年巴黎夏奥会赛场。只有来自5个国家的22名女选手,参加了网球、高尔夫等5个“具有女性气质的项目”,其参赛成绩也未体现在官方记录中。这在当下看来颇为尴尬的一幕,却以突破性变革稳稳载入史册。且不说古罗马禁止妇女参加和观看奥运会,即便在现代奥林匹克运动创始人顾拜旦看来,女性唯一的奥运角色,不过是为厄运戴上桂冠。

追求突破、挑战偏见,重塑世界。百年沧桑流转,“一种永恒的精神”历久弥新。

男女平等与妇女全面发展,是现代社会追求公平、释放活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与核心支撑。

深刻洞悉二者与现代社会发展逻辑的本质关联,着眼激活全员价值创造活力、守牢社会文明底线、厚植可持续发展包容根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男女共有一个世界,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和偏见,将使社会更加包容和更有活力。我们要努力消除一切形式针对妇女的暴力,包括家庭暴力。我们要以男女平等为核心,打破有碍妇女发展的落后观念和陈规旧俗。”这一重要论述为以构建和谐包容的社会文化推进全球妇女事业,提供了思想遵循和践行之策。

2012年,中国首部情感剧《媳妇的美好时代》在非洲热播。中国媳妇毛豆豆,让电视机前的非洲妇女看到了自己的影子——既要满足“妻子操持家务、媳妇顺从长辈”的角色期待,又难以放下“保持经济独立、参与家庭决策”的平等追求。渐进式成长过程中的无奈与坚守引发强烈共鸣,成就了一场现象级跨文化传播。

就在毛豆豆走红非洲的前一年,国际一项聚焦文化偏见的研究也获得广泛关注。该研究以详实数据揭示了男科学家在“无偿工作上”的显著失衡。双重劳动负担挤占了女科学家科研深耕、项目攻坚的时间,最终影响了她们的职业晋升和成果产出。

人类发展到今天,限制性性别权利的法律条文和排斥女性参与的规则制度,正逐步从社会表层消失。但深藏在文化肌理中的种种壁垒,日益成为男女平等进程中的核心障碍,挤压着女性发展空间。

“当我们设计一个为所有人服务的世界时,需要女性在场。”

“是时候改变视角了,是时候让女性被看见了!”

全球范围内一个关于女性“缺席”的故事,越来越多地受到关注。男女平等不等于男女角色平分。2022年10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在规划、建设基础设施时,应当考虑妇女的特殊需求,配备满足妇女需要的公共厕所和母婴室等公共设施。女性被看见的“小需求”,释放出性别平等落地的“大信号”。妇女权益保障的系统推进,让性别平等的理念更加坚定地融入社会治理。

在推动性别平等的进程中,世界各国正基于自身国情探索独具特色的实践路径。

新时代中国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

谋划,出台法律、制定政策、编制规划、部署工作时充分考虑男女两性的现实差异和妇女的特殊利益,同时大力培育尊重和关爱妇女的社会风尚,大力推动男女平等理念真正成为全社会共同遵循的行为规范和价值标准。修订妇女权益保障法、制定反家庭暴力法,以持续完善的法律体系加强妇女权益法治保障;倡扬男女平等、互相尊重、夫妻共育等价值理念,不断完善支持家庭发展政策;建立性别统计监测制度,为解决影响和侵害妇女权益的突出问题提供科学依据;大力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开展全方位、多渠道、分众化宣传教育;强化传媒领域平等意识,严禁媒体报道或广告中出现贬抑、否定、侵害妇女人格的现象……一系列有力举措为广大妇女成长成才开辟了广阔空间。

1974年,瑞典成为首个取消专属女性产假、设立父母共享育儿假的国家。当年,仅有0.5%的爸爸申请休假,20年后,这一比例也没有超出过10%。1995年起,瑞典逐步增设“父亲配额假”,用不可转让的假期份额倒逼男性参与育儿,以薪资补贴、反歧视监督等举措打穿男性“育儿假事业”的顾虑。从孩童教育到公共传播,“好爸爸”被塑造成为社会榜样。持续半个多世纪的系统工程,成就了瑞典父亲推着婴儿车漫步街头的靓丽风景。

推进性别平等,靠的不是一蹴而就的运动式变革,而是“法律持续完善、政策精准配套、文化徐徐浸润”的恒心笃行。

构建和谐包容的社会文化,推动全球妇女实现全面发展,关乎人类文明能否摆脱狭隘束缚,关乎我们将为子孙后代创造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六)

“妇女和儿童是一切不和平不安宁因素的最大受害者。我们要坚定和平发展和合作共赢理念,倍加珍惜和平,积极维护和平,让每个妇女和儿童都沐浴在幸福安宁的阳光下。”

习近平总书记10年前在全球妇女峰会上深情的话语,不仅让在场听众动容,更给国际社会留下沉甸甸的思索。这既是贯通历史与现实的清醒判断、对维护和平与增进全球妇女福祉内在规律的深刻洞察,更是一个负责任大国天下情怀的自然流露和原则立场的庄重宣示。夯实全球妇女发展根基的时代呼唤,传递出共护安宁、共促发展的坚定信念。

今年是中国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浓厚的纪念氛围下,金陵女子文理学院难民所卫生组组长程瑞芳1937年冬记下的一段段文字令人窒息:“十二月十七号……今晚(日本兵)拖去共十一个姑娘,不知托[拖]到哪里去,我要哭了,这些姑娘将来如何?”“十二月廿一号……虽把外面的姑娘收进来,兵还是来拖,白日晚上都来”……

同一场浩劫中,犹太少女安妮·弗兰克为逃避纳粹魔掌,在阿姆斯特丹阴暗逼仄的阁楼里躲藏了整整两年零一个月。“尽管我们过了一切,我们相信人们心存善念。”在日记本中写下这段文字后的第二天,小姑娘惨死在德国贝尔根-贝尔森集中营。

“一个梦千万年做,千万年的梦被千万次打破,一个古老美丽的新望,血泪里起飞,火海中穿过……”和平之梦,绚丽的光芒永不消磨。然而岁月长河中,难以计数的女性成为战乱牺牲品。在加沙北部的卡迈勒·阿德瓦医院,由于持续精神紧张和营养不良,萨勒比预产期提前数周分娩。躺在保温箱里的女婴仅有1.5千克重,必须靠氧气设备辅助呼吸。萨勒比担心女儿夭折,总是一边哭一边祈祷。

据联合国妇女署今年5月发布的报告,新一轮巴以冲突爆发以来,已有超过2.8万名妇女和女童在加沙地带的战火中丧生,平均每小时就有一名妇女和一名女童被夺去生命;武装冲突蔓延、黑帮暴力横行、恐怖势力猖獗……当今世界,多达6.76亿妇女和女童生活在致命的冲突威胁之中。这一数字创下冷战结束后最高水平。

妇女在战乱中处境更为艰难,被植于其固有的性别属性以及社会角色定位与资源占有上的结构性弱势。在社会失序、规则崩塌的环境中,原本的保护机制失效,生存资源匮乏且分配无序,女性成为受冲击最直接、遭遇最悲惨的群体。

战争从未让女性真正走开。

“女性是在战乱中遭受苦难最多的群体,同时也是有能力解决这一问题的群体。”这是利比亚前总统埃伦·约翰逊一瑟利夫的深切感悟。2006年至2018年,她带领利比亚人民在战后废墟上重建和平与稳定。

联合国安理会早在2000年通过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1325号决议,重申了妇女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方面的重要作用,并确立亟需将性别观点纳入维持和平行动的主流。

烈日当空,沙尘可见,锈迹斑斑,警示标志随处可见……“90后”中国维和女军官辛源一次次冒着生命危险和扫雷分队走进雷场,扫描、标记、排爆,最终提前34天完成了任务。

作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唯一负责扫雷行动的女参谋官,辛源以勇敢、聪慧、坚韧证明,“女性维和人员也能够像男性同行那样,在同样艰苦的条件下发挥同样的作用”。2020年5月,辛源荣获联合国军事性别平等倡导人奖,她的维和故事也成为中国积极落实联合国“妇女、和平与安全”议程的又一个生动案例。

“各国妇女团体应该加强交流,增进友谊,共同发展,共同进步。要继续开展妇女领域国际发展合作,发达国家要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资金和技术援助,缩小各国妇女发展差距。”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把握全球妇女事业发展时代特征,积极回应各国人民共建共享美好世界的期盼,为完善国际合作机制提供了思想引领。

今天的世界,人类越来越成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从人类进步的全局看,如果仍有一些国家的妇女面临暴力威胁、职场歧视、受教育权利受限的困境,便难言整个人类文明摆脱了性别压迫的枷锁。发展中国妇女健康权、受教育权、就业权得到有效保障,也必将为世界经济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正是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中国将自身发展融入全球进程,通过务实合作和参与全球治理,为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贡献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一个国家国际影响力、感召力、塑造力不断提升的进程,也是其国家治理实践与全球治理体系相互促进、有效互动的进程。从向联合国妇女署捐款,到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设立女童和妇女教育奖;从帮助发展中国家实施100个“妇幼健康工程”,到为180多个国家和地区培养20多万名女性人才……这一系列务实行动,成为新时代中国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的生动缩影。

百余年前,“男女平权”的思想随西风东渐的大潮传入中国,激起了东方女性摆脱封建桎梏的大觉醒。新中国成立后,“妇女能顶半边天”的理念突破世界妇女运动“欧美中心”之圈,开启了将妇女解放与国家发展深度融合的新实践。今天的中国,在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的历史进程中,正成为妇女发展的引领者、全球妇女事业合作的积极倡导者和坚定行动派。

(七)

瑞士日内瓦万国宫第20号会议厅,联合国日内瓦总部的“最美会议厅”。西班牙艺术家米盖尔·巴塞罗取自世界各地的颜料在恢弘穹顶上创作的“岩洞之海”五彩斑斓,传递着多元包容的理念,承载着共创和平繁荣未来的梦想。

2024年10月9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57届会议在这里举行。人权理事会主席奥马尔·兹尼贝询问各国代表,是否因存在异议而要求对L2号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会场一片沉静,兹尼贝当即宣布:“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这份旨在重振第四次世妇会《北京宣言》精神的决议,由中国牵头提出,110多个国家参与共提,是近年来共提国数量最多的人权理事会决议。在广泛国际共识越来越难以达成的当下,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依然是联合国事业中最能够赢得各方支持的议题之一。

“她们是我们的母亲、姐妹、妻子和女儿。她们是我们的同学、同事和同胞……她们就是我们。”妇女问题是全人类的问题,妇女事业是全人类的事业,妇女进步是全人类的进步。

在人类文明史上,两百多年的国际妇女运动只是“历史的一瞬”。

在这“历史的一瞬”,马克思所说的妇女这一“酵素”,有力催动了人类制度规则、社会结构、思想观念的深刻变革;李大钊所倡导的“妇女早见伊们自己”“男子发现妇女底意义”,极大推动了人类追求解放和全面发展的文明进程。

在这“历史的一瞬”,妇女事业越来越成为一项“全球性系统工程”。它超越语言与地域的界限、制度与文化的差异,在不同民族、不同国家之间织起友谊合作的纽带。它同“生存与繁衍”“战争与和平”等人类基本命题息息相关,也可与可持续发展、数字变革、气候变化等时代新课题深度联动。

百年变局激荡澎湃,全球妇女事业机遇挑战并存。今年3月,联合国妇女署发表《北京+30行动议程》。“推动性别平等不是任何一个国家可以独自完成的任务。妇女事业需要一个强大、团结的多边体系支撑”。妇女署执行主任西玛·巴胡斯发出呼吁:“让我们不只是等待被历史铭记,而是共同创造历史。”

建设一个妇女免于被歧视的世界,打造一个包容发展的社会,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需要付出更大努力。加快实现性别平等,促进全球妇女事业发展。肩负崇高使命,在北京举行的全球妇女峰会将谱写标注时代的奋楫华章,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征程上,铭刻下属于自己的深刻印迹。

(新华社北京10月9日电)

